

## 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一般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形式购买宁波均胜群英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10.4%的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后，公司仍为标的公司的控股股东。

截至目前，标的公司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尚未最终确定。根据公司经审计财务数据及标的资产未经审计财务数据初步判断，预计本次交易将达到《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因此需提交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2022年7月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8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3号——重大资产重组》规定，如本公司在首次披露上述交易事项前股票交易存在明显异常，可能存在涉嫌内幕交易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导致本次交易被暂停、被终止的风险。

鉴于本次交易涉及资产的审计、评估等工作尚未完成，公司董事会决定暂不召开审议本次交易事项的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将在相关审计、评估等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并由董事会召集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及其它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本次交易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以及

中国证监会审核通过，尚存在不确定性。

本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八日